

附件 5

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称 申报（考核认定）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说明
一、申报表格		
1	《广东省初次职称考核认定申报表》	经线上申报并审核通过后自动生成；要求提供一份原件，复印件数量按评委会要求提交。
2	《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职称评前公示情况表》（表七）	可访问“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在“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办事指南自行下载并填写打印。
二、基础材料		
3	身份证	验原件，复印件（正反面）贴在表六。
4	全日制学历证书	验原件，复印件贴在表四。
5	全日制学位证书	要求学士及以上学位者提供。验原件，复印件贴在表四。
6	学历、学位真实性证明材料	（1）国、境外大学毕业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或大使馆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证明》；（2）国内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出具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或全国技工院校毕业证书查询系统或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上服务平台“技工院校毕业证书在线验证”的查询结果截图；（3）以上材料验原件，复印件贴在表四。如未能提供证明材料，应提交书面承诺书。
7	参保人险种缴费明细表	可凭身份证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打印或登录“东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官网的社保频道“网上个人查询系统”查询并打印截图，贴在表四。
三、业绩成果材料： 对照评价标准提交		
四、学术成果材料： 对照评价标准提交		

备注：申报材料清单以市评职称为例。送省评审职称的申报材料要求与市评的基本一致但表格填报系统不同、生成方式也不同，具体要求见省有关评委会通知。